

证券代码：002421

证券简称：达实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18-044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于2018年4月13日下午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，实际参会董事8人。会议由刘磅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达实物业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刘磅、刘昂、程朋胜回避表决此议案。

以上议案内容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4月14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13日